

关于
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2 海晟 G2 债券代码：137863.SH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5 年 7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项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2海晟G2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变更的公告》，现就公司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重大事项

（一）事项背景及原因

2025 年 7 月 16 日，公司股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以下决议，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将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0%股权，无偿划转至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

（二）变更基本情况

表 变化前后控股股东变更基本情况

序号	主体类型	变化前后	名称	持股比例
1	控股股东	变化前	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	80%
		变化后	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	8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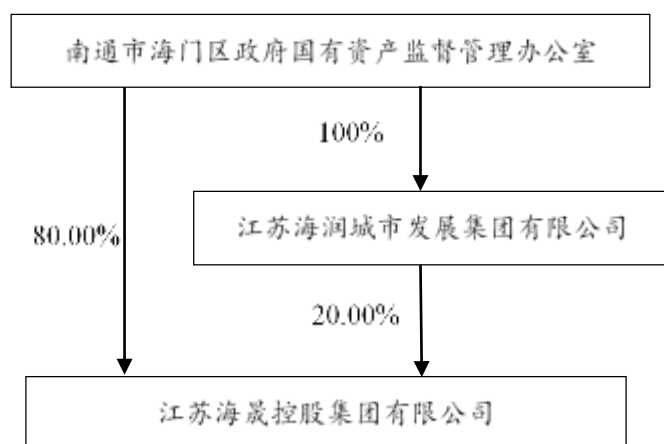
企业的控股股东由南通市海门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变更为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为南通市海门区人民政府。

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注册资本为 2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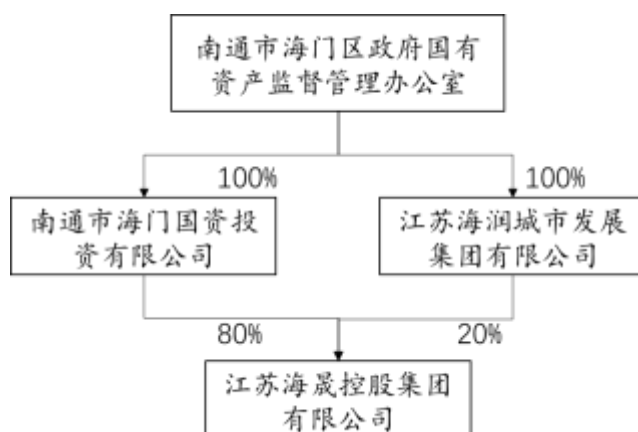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末，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未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662.89 亿元，所有者权益为 302.05 亿元；2024 年度，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63 亿元，净利润 4.47 亿元。南通市海门国资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未被质押。

（三）变更前后企业股权结构情况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前，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本次控股股东变更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



（四）独立性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与变更前后的公司控股股东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五）事项进展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签署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定日期：2025 年 7 月 16 日

工商登记变更日期：2025 年 7 月 18 日

二、 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此次发行人控股股东变更属于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事项，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江苏海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